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本公佈的全部 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Xiezh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協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63)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

## 財務摘要

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為人民幣441.4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益人民幣369.8百萬元增加19.4%。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為人民幣33.8百萬元, 而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溢利為人民幣15.4百萬元。

## 中期業績

協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合併業績。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業績。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進行的審閱」對本公司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進行獨立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未經修訂審閱報告將收錄於致本公司股東的中期報告內。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一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	
	附註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441,407	369,824
銷售成本		(383,996)	(300,301)
毛利		57,411	69,523
其他收入	5	1,830	4,957
分銷成本		(22,791)	(16,337)
行政開支		(61,743)	(29,512)
經營(虧損)/溢利		(25,293)	28,631
融資成本	6(a)	(15,215)	(7,505)
除税前(虧損)/溢利		(40,508)	21,126
所得税	7	4,682	(5,409)
期內(虧損)/溢利		(35,826)	15,717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33,827)	15,365
非控股權益		(1,999)	352
期內(虧損)/溢利		(35,826)	15,717
每股(虧損)/盈利(人民幣元)			
基本及攤薄	8	(0.042)	0.019

#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一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內(虧損)/溢利	(35,826)	15,71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中國大陸境外實體財務報表而產生的			
匯 兑 差 額 ,扣 除 税 項 零 元	8,953	(5,01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6,873)	10,706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24,874)	10,354	
非控股權益	(1,999)	35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6,873)	10,706	

#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6月30日一未經審核

		於2017年	於2016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653,923	631,244
預付租賃款項		49,602	50,224
無形資產	10	70,722	61,773
商譽		46,832	46,832
長期應收款項	12	_	3,972
非流動預付款		33,246	42,279
遞延税項資產		14,445	9,234
		868,770	845,558
流動資產			
存貨	11	220,855	219,37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721,850	623,636
應收關連方款項		117,617	217,771
銀行存款	13	24,615	3,000
現金	14	90,919	75,735
		1,175,856	1,139,516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559,538	501,379
應付關連方款項		29,347	25,480
計息借款	16	562,417	387,776
應付所得税		4,739	9,119
撥備		5,076	4,782
		1,161,117	928,536
流動資產淨值		14,739	210,98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883,509	1,056,538

#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7年6月30日 — 未經審核

	附註	於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23,052	23,280
計息借款	16	34,943	180,362
遞延税項負債		4,644	5,153
		62,639	208,795
資產淨值		820,870	847,74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6,496	6,496
儲備		784,354	809,228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790,850	815,724
非控股權益		30,020	32,019
權 益 總 額		820,870	847,743

#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一未經審核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中 ム リ惟 』	11 01 01 01 01 01 01 01 01 01 01 01 01 0					
	<b>股本</b> 人 <i>民幣千元</i>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b>非控股權益</b> 人民幣千元	<b>權益總額</b>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的結餘	6,496	77,491	49,577	291,546	17,919	6,257	352,326	801,612	32,150	833,762
截至2016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5,011)	15,365	15,365 (5,011)	352	15,717 (5,011)
全面收益總額						(5,011)	15,365	10,354	352	10,706
就上一年度批准的股息		(12,193)						(12,193)		(12,193)
於2016年6月30日及2016年 7月1日的結餘	6,496	65,298	49,577	291,546	17,919	1,246	367,691	799,773	32,502	832,275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止六個月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11,993)	27,944	27,944 (11,993)	(483)	27,461 (11,993)
全面收益總額	-	-	-			(11,993)	27,944	15,951	(483)	15,468
調撥至法定儲備			6,400				(6,400)			
於2016年12月31日的結餘	6,496	65,298	55,977	291,546	17,919	(10,747)	389,235	815,724	32,019	847,743
於2017年1月1日的結餘	6,496	65,298	55,977	291,546	17,919	(10,747)	389,235	815,724	32,019	847,743
截至2017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權益變動: 期內虧損 其他全面收益	<u>-</u>					8,953	(33,827)	(33,827)	(1,999)	(35,826) 8,953
全面收益總額						8,953	(33,827)	(33,827)	(1,999)	(26,873)
於2017年6月30日的結餘	6,496	65,298	55,977	291,546	17,919	(1,794)	355,408	790,850	30,020	820,870

#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一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	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產生的現金		80,637	2,106
已付所得税		(5,418)	(7,645)
經營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75,219	(5,539)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付款		(58,460)	(79,824)
投資活動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1,924)	(892)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60,384)	(80,716)
融資活動			
新造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所得款項		226,290	189,000
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16,650)	(92,735)
已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_	(12,193)
融資活動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10,000)	
融資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360)	84,072
現金增加/(減少)淨額		14,475	(2,183)
於1月1日的現金	14	75,735	72,043
匯率變動影響		709	193
於6月30日的現金	14	90,919	70,053

## 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其中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本中期財務報告於2017年8月30日獲授權刊發。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與2016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而編製,惟預期於2017 年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會計政策的任何變動詳情載列於附註2。

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報告須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本年迄今的政策應用及所呈報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數額。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及所選解釋附註。該等附註包括對理解協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自2016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及業績的變動屬重大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及有關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份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

確定中期財務報告的合適編製基礎時,董事須考慮本集團是否能夠在可預見未來繼續經營 存續。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主要取決於其維持足夠營運現金流量以履行其於中國及海外之債務責任的能力,以及取得足夠外部融資以應付其已承擔之未來資本開支的能力。

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產生虧損淨額人民幣35,826,000元。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4,739,000元,其中包括為數人民幣562,417,000元之短期計息借款。短期計息借款包括為數32,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16,776,000元)之銀行借款。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未能就此項銀行借款履行若干財務契約之要求。因此,貸款人有權於任何時間向本集團發出通知立即取消所有貸款承諾並要求立即償還尚未償還之貸款。於2017年6月30日,所有尚未償還貸款均已重新分類至流動負債。本公司與貸款人初步協定,於2017年8月31日、2017年9月25日、2017年10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分別償還為數6,000,000美元、9,000,000美元、9,000,000美元之尚未償還貸款項,並支付結算費96,000美元。

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能力於報告期末起計至少未來十二個月內應付其全部財務責任, 並於必要時透過匯款償還海外債務,因此,中期財務報告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但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 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進行的審閱進行審閱。

有關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已載入中期財務報告作為比較資料,其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但來自於該等財務報表。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獲得。獨立核數師已於日期為2017年3月30日的報告中就該等財務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

#### 2. 會計政策的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多項修訂本。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於本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或呈列的本期間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 3. 分部報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須根據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績效評核所定期審閱的內部財務報告而識別及披露經營分部的資料。按此基礎,本集團已釐定其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即製造、銷售汽車空調及提供相關服務。

## 4.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製造、銷售汽車供暖、通風及冷卻(「HVAC」)系統及一系列汽車HVAC部件及提供服務。提供服務主要指檢測服務及試驗服務。

收益指向客戶供應貨物的銷售價值及提供服務的收益。期內收益金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HVAC系統及HVAC部件	438,497	361,924	
提供服務的收益	2,910	7,900	
	441,407	369,824	

#### 5.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3,142	4,065	
利息收入	76	131	
匯兑虧損淨額	(2,697)	(672)	
其他	1,309	1,433	
	1,830	4,957	

# 6. 除税前(虧損)/溢利

除税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 (a)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的利息		11,105	7,254
	貼現票據的利息		3,310	251
	其他融資成本		800	
			15,215	7,505
(b)	員工成本			
			截至6月30日	3 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44,439	36,406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3,100	2,328
			47,539	38,734
(c)	其他項目			
			截至6月30日	3 止 六 個 月
		附註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攤銷			
	一預付租賃款項		622	622
	一無形資產		4,153	2,62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6,265	27,670
	貿易應收賬項的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21,479	(330)
	經營租賃費用:最低租賃付款 研究及開發成本(折舊及		2,964	2,420
	攤銷除外)		5,791	1,759
	產品保修撥備增加/(減少)		1,315	(1,788)
	存貨成本	11(b),(i)	383,208	297,943

附註:

(i)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存貨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相關的人民幣50,777,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9,680,000元),有關金額亦已計入以上或於附註6(b)分別披露的各類開支總金額內。

#### 7. 所得税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當期税項			
本期間撥備	175	5,16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863	(436)	
	1,038	4,730	
<b>遞延税項</b>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5,720)	679	
	(4,682)	5,409	

(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税法(「企業所得税法」),中國法定所得税税率 為25%。除另有指明者外,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法定税率繳納所得税。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就位於香港的附屬公司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乃因該附屬公司並無賺取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收入(截至2016年6月30日六個月:人民幣零元)。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税項乃採用預期適用的估計年度實際税率進行計算。

- (ii) 南京協眾汽車空調集團有限公司(「協眾南京」)於2009年符合高新科技企業的資格且其高新科技企業證明分別於2012年及2015年獲重續。因此,根據現行適用的企業所得税 法及其規例,其於2015年至2017年三年間仍可按優惠所得税税率15%繳納所得税。
- (iii)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規例,非中國居民企業自2008年1月1日起就累計盈利應收中國居民企業的股息須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惟根據稅務條約或協議獲扣減者除外。根據中國大陸與香港訂立的稅務安排,凡身為中國居民企業的「實益擁有人」且持有其25%或以上股本權益的合資格香港納稅居民,有權享有5%的經扣減股息預扣稅稅率。本集團須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其後年度按10%的稅率繳納中國股息預扣稅。

## 8. 每股(虧損)/盈利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33,827,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溢利人民幣15,365,000元)以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加權平均普通股數800,000,000股股份(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800,000,000股股份)進行計算。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潛在具有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相同)。

##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2017年	於2016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淨值	631,244	554,584
添置	58,944	137,807
轉自無形資產	-	853
本期間/年度折舊開支	(36,265)	(61,968)
出售		(32)
於6月30日/12月31日	653,923	631,244

#### 10. 無形資產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透過資本化開發成本添置的無形資產約為人民幣13,064,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791,000元)。

#### 11. 存貨

#### (a) 合併財務狀況表的存貨包括:

	於 <b>2017</b> 年 <b>6</b> 月 <b>30</b> 日 <i>人 民 幣 千 元</i>	於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以用了元	)
原材料	34,989	38,585
在製品	7,474	14,162
製成品	178,392	166,627
	220,855	219,374

#### (b) 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2016年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的賬面值376,213297,866扣除撥回後之存貨撇減6,99577

**383,208** 297,943

##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長期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貿易應收賬項及應收票據根據發票日期及撇除呆 賬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3至6個月 6至12個月 超過12個月	421,445 128,627 88,568 8,889	430,892 78,488 25,554 26,321
貿易應收賬項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	647,529	561,25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74,321	66,35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721,850	627,608
減:長期應收款項		3,97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一年內)	721,850	623,636

貿易應收賬項及應收票據大部分自發票日期起計30日至180日到期。

#### 轉讓金融資產

#### (i) 並未全部取消確認的已轉移金融資產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已貼現賬面值為人民幣73,585,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45,532,000元)的若干銀行承兑票據予銀行以獲得現金所得款項及背書賬面值為人民幣90,967,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13,994,000元)的若干銀行承兑票據予供應商,以按完全追索權基準抵銷同等金額的貿易應付賬項。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轉移有關此等銀行承兑票據之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因此,其繼續確認此等應收票據以及有關已結算貿易應付賬項的全部賬面值,並於轉移時將已收取現金確認為有抵押借款。

#### (ii) 全部取消確認的已轉移金融資產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已貼現若干銀行承兑票據予銀行以獲得現金所得款項及背書若干銀行承兑票據予供應商,以按完全追索權基準抵銷同等金額的貿易應付賬項。本集團已全部取消確認此等應收票據及應付供應商款項。此等已取消確認銀行承兑票據之到期日自報告期末起少於六個月。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移此等票據擁有人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已解除應付供應商款項的責任。本集團認為,該等票據的發行銀行具有良好信貸質素,且發行銀行於到期日無法結算該等票據屬不大可能。

於2017年6月30日,倘若發行銀行未能於到期日結付票據,本集團面臨虧損及未貼現現金流出的最大風險與本集團就貼現票據及背書票據應付銀行或供應商款項相同,分別為人民幣63,873,000元及人民幣126,355,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39,335,000元及人民幣210,072,000元)。

#### 13. 銀行存款

	於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無限制存款 已抵押存款	2,000 22,615	3,000
	24,615	3,000

## 14. 現金

	於 2017年 6月 30日 人 民 幣 千 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手頭現金 銀行現金	141 90,778	40 75,695
	90,919	75,735

##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付票據根據發票日期 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7年	於2016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435,140	341,791
3個月以上但少於6個月	60,637	63,262
6個月以上但少於12個月	4,585	26,770
12個月以上	6,503	8,218
貿易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總額	506,865	440,041
其他應付款項	50,375	55,460
其他應付税項	2,298	5,878
	559,538	501,379

#### 16.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之賬面值分析如下:

		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部分:			
-銀行貸款	(a)	537,360	387,776
-來自一間租賃公司之貸款	<i>(b)</i>	25,057	
		562,417	387,776
非流動部分:			
-銀行貸款	(a)	_	180,362
-來自一間租賃公司之貸款	<i>(b)</i>	34,943	
		34,943	180,362
		597,360	568,138

所有非流動計息借款均按攤銷成本列賬。概無非流動計息借款預期須於一年內償還。

(a) 於2017年6月30日為數32,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16,776,000元)之銀行借款(2016年12月31日:38,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63,606,000元)須受達成貸款協議所訂明契約之規限。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未能履行若干財務契約之要求。因此,貸款人有權於任何時間向本集團發出通知立即取消所有貸款承諾並要求立即償還尚未償還之貸款。於2017年6月30日,所有尚未償還貸款均已重新分類至流動負債。

本公司與貸款人初步協定,於2017年8月31日、2017年9月25日、2017年10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分別償還為數6,000,000美元、9,000,000美元、9,000,000美元及8,000,000美元之尚未償還貸款。

(b)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附屬公司協眾南京就若干機器及設備(「有抵押資產」)訂立售後租回協議,租期為3年。於屆滿後,協眾南京將有權以代價人民幣100元購買有抵押資產。本集團認為,協眾南京幾乎肯定會行使此回購權。由於訂立此等安排前後,有抵押資產之主要風險及回報歸屬於協眾南京,本集團已將該交易記錄為有抵押借款。

於2017年6月30日,協眾南京來自一間租賃公司之貸款人民幣60,000,000元已透過賬面值人民幣72,478,000元之若干機器及設備作抵押。

於2017年6月30日,計息借款以下列方式償還:

	於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年內或按要求	562,417	387,776
1年後但2年內 2年後但5年內	27,034 7,909	180,362
	34,943	180,362
	597,360	568,138
於2017年6月30日,計息借款以下列資產作擔保:		
<i>附</i> 註	於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有抵押 (i)	177,000	129,000
一無抵押	346,776	393,606
貼現票據下的銀行墊款	73,584	45,532
	597,360	568,138
(i)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就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作出	抵押的資產的賬	面值分析如下:
	於2017年	於2016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6,705	128,820
預付租賃款項	21,942	22,342
	218,647	151,162

#### 17. 股本、儲備及股息

- (a) 股息
  - (i) 應付予權益股東的股息乃與中期期間相關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港幣零元)。

(ii) 應付予權益股東的股息乃與上一財政年度相關,並已於中期期間內批准及派付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上一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港幣零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每股普通股港幣0.018元), 已於隨後中期期間內批准及派付

12,193

#### 18. 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a) 於2016年2月19日,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協眾南京與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內的主要股東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北京北汽摩有限公司(「北京北汽摩」)簽訂一份協議,內容有關協眾南京將通過一系列交易自北京北汽摩收購有關生產散熱器之若干資產及負債(「密雲資產」),須待北京產權交易所的公開掛牌程序完成後,方告落實(「收購安排」)。根據日期為2016年9月27日之公佈,北汽摩需要額外時間取得散熱器製造廠的大廈所有權證。

根據日期為2017年8月18日之公佈,協眾南京與北汽摩訂立終止協議(「終止協議」),據此,有關訂約方同意終止收購安排。

(b) 於2016年2月23日,協眾南京與北京汽車集團之附屬公司北京海納川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納川」)簽訂一份協議,以轉讓其於北京海納川協眾汽車空調有限公司(「協眾北京」)的全部50%股權予北京海納川,代價不超過人民幣62,000,000元(「出售協議」)。出售協議僅於收購安排根據合約條款完成後生效。由於收購安排已根據上述終止協議終止,故出售協議已失效。因此,協眾北京仍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而於協眾北京之投資則於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合併入賬。

## 19. 非調整報告期後事項

- (a) 於2017年7月14日,本公司透過持有海納川香港投資有限公司之權益股東北京汽車集團已向兩名新股東轉讓265,332,6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33.17%。 於緊隨轉讓後,兩名新股東各自分別持有224,000,000股股份及41,332,600股股份,相當 於本公司於2017年7月14日現有已發行股本分別約28%及5.17%。北京汽車集團不再為 本公司之股東。
- (b) 根據協眾南京於2017年7月10日通過之董事會決議案,董事會已批准將協眾南京之註 冊資本由人民幣696,000,000元削減至人民幣596,000,000元。董事確認,削減註冊資本乃 用於償還附註1所述為數32,000,000美元之部分銀行借款。
- (c) 於2017年8月18日,協眾南京與北汽摩訂立終止協議,據此,有關訂約方同意終止附註 18所述收購安排。詳情請參閱附註18。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領先的汽車HVAC系統供應商之一。我們主要從事開發、生產及銷售汽車HVAC系統以及不同種類的汽車HVAC部件,並提供技術測試及相關服務。我們的汽車HVAC系統主要用於運動型多功能車(「SUVs」)、皮卡、轎車和重型卡車,並為新能源汽車、工程機械及其他類型的汽車如輕型貨車及客車供應HVAC系統及HVAC部件。

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統計,2017年上半年累計生產汽車13,525,800輛,同比增長4.64%,銷售汽車13,353,900輛,同比增長3.81%。其中,乘用車產銷11,482,700輛和11,253,000輛,同比分別增長3.16%和1.61%;商用車產銷2,043,000輛和2,100,900輛,同比分別增長13.8%和17.39%。2017年上半年,通過全體員工的努力,本集團整體收益與去年同期相比也取得增長。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收益為人民幣441.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369.8百萬元上升19.4%;毛利為人民幣57.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69.5百萬元下降17.4%;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為人民幣33.8百萬元,而去年同期溢利為人民幣15.4百萬元。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收益為人民幣441.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369.8百萬元上升19.4%。收益上升是主要由於轎車、重型卡車及輕型貨車的HVAC系統的收益較去年同期相比有較大的增長。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	年	2016	2016年	
		佔總收益		佔總收益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HVAC系統					
SUVs及皮卡	131,812	29.9	138,472	37.5	
轎車	95,396	21.6	78,869	21.3	
重型卡車	63,568	14.4	34,833	9.4	
麵包車	51,848	11.8	67,075	18.1	
輕型貨車	45,576	10.3	6,761	1.8	
工程機械	12,106	2.7	6,705	1.8	
其他汽車(1)	3,744	0.8	74	0.1	
HVAC部件(2)	34,447	7.8	29,135	7.9	
服務收入⑶	2,910	0.7	7,900	2.1	
合計	441,407	100.0	369,824	100.0	

- (1) 其他汽車主要包括客車。
- (2) HVAC部件主要包括所有車輛類型的蒸發器、冷凝器及其他HVAC部件(例如暖風芯體、水箱、中冷器、油冷器、HVAC管路總成及HVAC外殼)。
- (3) 服務收入主要指提供與生產汽車空調相關的檢測及試驗服務所得收益。

## 毛利與毛利率

報告期內之毛利為人民幣57.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69.5百萬元下降17.4%。 毛利率為13%,去年同期則為18.8%,下跌的原因是銷售價下降且市場需求變動導致產品結構變動所致。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貼、利息收入及匯兑虧損淨額等,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5.0百萬元減少至報告期內人民幣1.8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匯兑虧損增加所致。

## 分銷成本

分銷成本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6.3百萬元增加39.5%或人民幣6.5百萬元至報告期內的人民幣22.8百萬元。報告期內,隨著收益的上升,分銷成本也有所上升。

## 行政開支

報告期內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61.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29.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2.2百萬元或109%。報告期內的行政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於收益表錄得的數名客戶所產生信貸風險帶來的呆賬撥備增加及研發費用增加。

## 融資成本

報告期內的融資成本為人民幣15.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7.5百萬元上升人民幣7.7百萬元或103%。報告期內,隨著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增加,融資成本也有所上升。

## 所得税

報告期內的所得稅溢利為人民幣4.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所得稅開支人民幣5.4 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0.1百萬元。所得稅的減少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除稅前虧損所致。

## 期內(虧損)/溢利

基於上述因素,報告期內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為人民幣33.8百萬元,而去年同期溢利為人民幣15.4百萬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 存貨

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的存貨結餘增加至人民幣220.9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幣219.4百萬元),增加的原因為報告期內隨著收益的增加,我們於各倉庫相應增加了存貨的儲備。

存貨平均周轉天數(按銷售成本除以平均存貨乘以181日計算)由截至2016年12月 31日止十二個月的103日輕微增加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04日。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應收關連方款項

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至人民幣647.5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561.3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的收益增加。本集團應收關連方款項減至人民幣117.6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17.8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關連方結付款項所致。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平均周轉天數(按收益除以平均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應收關連方款項乘以181日計算)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274日增加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17日,倘不包括應收票據,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方款項的平均周轉天數(按收益除以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方款項乘以181日計算)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192日增加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20日。周轉天數增加主要由於部分客戶清償款項時有所延誤。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人民幣506.9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440.1百萬元),增加原因為隨著收益增加令採購量相應增加。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平均周轉天數(按銷售成本除以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乘以181日計算)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192日增加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23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周轉天數增加主要由於付款進度放緩所致。

## 現金及銀行存款及借款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為人民幣115.5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78.7百萬元),增加的現金流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經營產生的現金流入增加。

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之尚未清償銀行借貸為人民幣597.4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568.1百萬元)。於2017年6月30日,我們的銀行借貸附帶年利率介乎3.7%至5.4%。

於2017年6月30日,我們的可供動用銀行融資額度為人民幣470.5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575.6百萬元),其中人民幣463.8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522.6百萬元)已被動用。

除上述者或本公佈另有披露者,以及除集團內負債外,於2017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尚未清償按揭、押記、債權證、債務證券或其他貸款資本或銀行透支或貸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或融資租賃承擔、承兑負債或承兑信貸或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我們在融資過程中一般使用短期借貸,亦使用長期借貸以調整債務結構。我們的政策是定期監察即期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以及是否遵守借貸契約,確保本集團能維持充裕的現金儲備,以及從主要金融機構取得已承諾的足夠資金,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於2017年6月30日,短期計息借款包括為數32,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約216,776,000元)之銀行借款。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未能就此項銀行借款履行若干財務契據之規定。因此,貸款人有權於任何時間向本集團發出通知立即取消所有貸款承諾並要求立即償還尚未償還之貸款。於2017年6月30日,所有尚未償還貸款均已重新分類至流動負債。本公司與貸款人初步協定,於2017年8月31日、2017年9月25日、2017年10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分別償還為數6,000,000美元、9,000,000美元。

##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之資本負債比率(按包括計息借款及應付票據的債務除以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及債務計算)增加至45.9%,而2016年12月31日為42.0%,增加原因為報告期內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的增加。

##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12年6月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165.5百萬元,折算約為人民幣134.4百萬元。根據日期為2012年6月6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之擬定用途,該等所得款項於2017年6月30日運用如下:

	所 得 款 項 淨 額 <i>(人 民 幣 百 萬 元)</i>			
項目	可動用	已動用	未動用	
擴展生產廠房及升級本集團				
的現有設施	92.7	92.7	_	
研發投入	30.9	30.9	_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用途	10.8	10.8		
合計	134.4	134.4	<u> </u>	

## 或然負債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持有的重大投資

除對附屬公司的投資以外,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持有對任何公司股權的任何重大投資。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佈附註18及本公佈「資本承擔」一段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擁有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除本公佈附註18所披露者外,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 資本承擔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已訂約付款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21.4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6.0百萬元)。此等資本承擔主要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用途。該等資本承擔將由本集團內部資源及/或外部銀行融資(如適用)撥付。

## 資本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資本開支人民幣58.5百萬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79.8百萬元),主要因添置新機器及設備以及開發成本所引起。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而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進行。本集團的大部分資產和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承受的外匯風險來自未來商業及融資交易,以及以人民幣以外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 報告期後的重要事件

詳情披露於本公佈附註19。

#### 僱員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僱用合計為1,143名僱員(2016年12月31日:1,039名僱員)。本集團按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現行市場狀況給予僱員報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總薪酬開支為人民幣47.5百萬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8.7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0.8%(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0.5%)。本集團定期向員工提供培訓,以不斷提升員工的知識與技能。

根據本公司於2012年5月21日採納並於2012年5月30日修訂的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行使酌情權向執行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的獎勵。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僱員授出購股權。

##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展望

於2017年7月14日,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北汽集團」)之間接附屬公司海納川香港投資有限公司(「海納川香港」)通過一名配售代理,成功配售265,332,6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經發行股本約33.17%)(「配售事項」)。配售事項完成後,承配人香港好易得國際有限公司及Forever Team Limited分別持有224,000,000股及41,332,6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經發行股本約28%及5.17%,海納川香港不再為本公司股東。

海納川香港轉讓股份是其自身戰略調整的結果,該事件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務和管理造成任何影響,也不會影響目前本公司與北汽集團的業務;本公司的子公司協眾北京預計於2017年下半年在北京進行實質性的生產組裝汽車空調系統業務,推動北京生產基地做大做強,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競爭力和盈利水平。

展望未來,我國經濟將堅持穩中求進的工作總基調,以提高經濟增長質量和效益為中心,加快轉型升級和結構調整,我們預計中國政府將保持平穩的GDP增長速度,為汽車市場穩定增長創造較好的條件。此外,城鎮化帶動的刺激內需和汽車消費的剛性需求等都為汽車工業發展提供了良好的環境。

本集團將繼續鞏固於中國SUV、皮卡及重型卡車市場的汽車HVAC系統領先地位,並大力擴展轎車HVAC系統市場。轎車作為汽車行業的重要組成部分,轎車HVAC系統擁有巨大的市場。另一方面,中國政府出臺了一系列政策鼓勵新能源汽車產業的發展,新能源汽車預計會有較大的增長,本集團將加強新能源汽車HVAC系統的研發能力,努力擴展市場,力爭成為中國領先的新能源汽車HVAC系統供應商。

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發展汽車HVAC系統主營業務,以確保本集團核心競爭力。 本集團將進一步發展以下各方面以增強其於市場上的競爭力。

## 1) 產品研發

一直以來,強大的研發實力是集團成功的其中一個主要因素。為了實現為外資品牌汽車廠家供應汽車HVAC系統的目標,公司已經聘請了多名外籍專家,以提升公司的研發能力。今後,我們將繼續吸納更多優秀人才、增加研發開支、擴充研發設施,致力加強我們的研發能力。

中國政府目前部署進一步加快新能源汽車推廣應用,促進汽車產業轉型升級,建立長期穩定的新能源汽車發展政策體系,將促進新能源汽車產業健康發展。順應國家大力推行新能源汽車的利好政策及行業發展大趨勢,我們及北汽集團雙方將繼續及深化業務關係,在新能源汽車領域進行技術交流並開展戰略合作。我們將投入更多的資源來研發新能源汽車HVAC系統,爭取取得更大的進展,鞏固我們的競爭優勢。

## 2) 成本優勢

為了維持我們的長期競爭力及穩定的利潤率,我們將會致力保持我們的成本優勢,我們將會通過新產品研發、升級生產綫及提升自動化水平,優化製造過程及效率以及擴大市場份額來提升經濟效應。

#### 3) 加強生產基地

為進一步提升我們向客戶提供的服務、降低分銷成本及加強與主要客戶的戰略性合作,除了現有的生產基地外,我們已在布局新的生產基地,以降低運輸成本,進一步提升對客戶的服務水平。而且,為進入國際市場,未來我們也將考慮在海外建廠事宜。

## 4) 業務擴張

我們將積極物色有利及潛在的擴充業務和併購機會,進而實現長期業務的增長,同時進一步增加本集團收益,提升盈利能力,以此為本公司股東創造最大回報。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企業管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透過確保本集團業務之適當監督及管理程序得以妥當運作及檢討,以及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一直致力於向其股東履行其責任。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 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解釋之偏離事項除外:

-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角色應有所區別,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但就本集團而言,本公司並無將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位分開,兩個職位均由陳存友先生出任。由於董事定期舉行會議商討有關本公司營運的主要事宜,董事認為有關架構不會損害董事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平衡,並相信由於董事會由經驗豐富及才幹出眾的人士組成,在其有效運作下,有關架構將可讓本公司迅速有效地作出及執行決定。
-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7條,所有非執行董事均應出席本公司的 股東大會。除非執行董事韓永貴先生、陳寶先生及朱正華先生(分別於2017年

7月28日辭任)因預先安排之公務而缺席於2017年6月2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外,全體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出席了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2年5月21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並於2012年5月30日予以修訂,旨在向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人士給予激勵及獎勵。

於報告期內,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予以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

於2017年6月30日,除下文所披露者外,在職董事或本公司的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股份(「股份」)、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條文載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本 公 司 股 權 概 約 百 分 比
葛紅兵先生	實益擁有人	6,000,000 (好倉)	0.75%
黄玉剛先生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好倉)	0.1875%

## 主要股東之證券權益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概不知悉(就彼等所知)任何人士(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2017年6月30日於任何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於股份的好倉

			於本公司的 股權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海納川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海納川香港」)(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65,332,600 (好倉)	33.17%
北京海納川汽車部件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海納川」)(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265,332,600 (好倉)	33.17%
北京汽車集團有限 公司(「北汽集團」)(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265,332,600 (好倉)	33.17%
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 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265,332,600 (好倉)	33.17%
北京市工業發展投資 管理有限公司(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265,332,600 (好倉)	33.17%
北京市國有資產經營 有限責任公司(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265,332,600 (好倉)	33.17%
晨光國際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附註2)	實益擁有人	238,260,000 (好倉)	29.78%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 份 數 目	股權 概約百分比
陳浩先生(附註2)	實益擁有人	8,208,000 (好倉)	1.03%
	受控法團權益	238,260,000 (好倉)	29.78%
光華國際控股 有限公司(附註3)	實益擁有人	40,763,400 (好倉)	5.10%
陳嬌女士(附註3)	實益擁有人	12,000,000 (好倉)	1.50%
	受控法團權益	40,763,400(好倉)	5.10%

**於木** 公 司 的

#### 附註:

- 1. 鑒於該等實體與海納川香港的直接或間接關係,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實體各自被視 為擁有於海納川香港所持全部股份的權益:
  - (a) 海納川香港由北京海納川全資擁有,後者分別由北汽集團擁有60%及由北京工業發展 投資有限公司擁有40%。
  - (b) 北汽集團乃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之全資附屬公司。
  - (c) 北京市工業發展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乃北京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責任公司之全資附屬 公司。
  - (d)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7月14日公佈所披露,海納川香港已按配售價每股股份港幣 1.40元向兩名獨立第三方(「承配人」)成功配售265,332,600股股份。承配人各自分別持有 224,000,000股和41,332,6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28%和 5.17%。
- 2. 晨光國際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由陳浩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浩先生被 視為於晨光國際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光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由陳嬌女士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嬌女士被視為 拥有光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所持全部股份的權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已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並不知悉於報告期內有任何違反標準守則所載買賣標準規定的情況。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2年5月21日成立薪酬委員會,其書面權責範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評估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成員的表現,並就彼等的薪酬提供推薦建議。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即劉英傑先生、張閩生先生、張書林先生及林雷先生。張閩生先生目前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2年5月21日成立提名委員會,其書面權責範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填補於董事會及/或高級管理層空缺的人撰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即劉英傑先生、張閩生先生、張書林先生及林雷先生。張書林先生目前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2年5月21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權責範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

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查及監督我們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劉英傑先生、 張閩生先生、張書林先生及林雷先生。劉英傑先生目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 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討論內部監控及與編製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 財務業績有關的財務報告事項。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中期財務業績。

##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佈於本公司網站(www.xiezhonginternational.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刊載。本公司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可供查閱,當中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

本公佈最初以英文編製。倘若英文版與中文版之間有任何不一致,應該以英文版為準。

承董事會命 協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存友

香港,2017年8月30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陳存友先生及葛紅兵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黃玉剛先生及郭澤湘女士;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英傑先生、張閩生先生、張書林先生及林雷先生。